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11

审计报告

XYZH/2026CDAA1B0139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恒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恒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5 所示，2025 年度，川恒股份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 832,810.64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长了 41.02%。 营业收入的确认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对财务报表产	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测试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对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 (2) 结合公司各类业务或产品的销售合同主要条款，分析评价各类业务或产品收入确认原则及具体标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3) 实施实质性程序，检查重要销售合同及对应签收单、运单等文件，检查是否满足收入确认的条件、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正确； (4) 获取海关出口数据，核对公司出口收入准确性； (5) 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项目进行替代检查，对回函不符的项目追查具体原因并进行相应处理。



1.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川恒股份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6）检查客户应收款回款情况，检查应收款挂账单位是否与客户单位名称一致，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检查回款和收入的真实性； （7）分析主要客户构成，关注重大或异常客户情况，分析交易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实施访谈程序，了解交易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8）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9）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和分析性复核。

四、其他信息

川恒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川恒股份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恒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川恒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川恒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



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川恒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恒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川恒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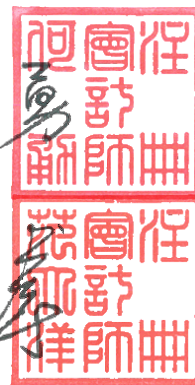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贵州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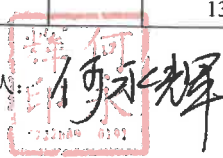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80,504,847.67	1,984,887,46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99,000,000.00	27,6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795,426,664.71	484,616,746.30
应收账款	五.4	478,859,050.07	273,387,343.1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7,772,746.80	39,721,714.63
预付款项	五.6	153,872,554.83	59,356,900.80
其他应收款	五.7	85,767,629.56	64,623,584.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8	997,329,332.82	884,548,275.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0,616,25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21,151,115.97	53,312,365.64
流动资产合计		4,580,300,192.43	3,872,054,392.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11		10,322,222.2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1,435,037,791.91	1,432,706,627.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3	37,095,850.00	37,095,8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4	4,101,471,055.37	4,313,621,634.04
在建工程	五.15	938,792,403.04	591,214,289.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6	4,083,780.87	802,116.02
无形资产	五.17	2,328,369,790.88	2,347,203,415.4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86,061,555.60	90,620,40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75,171,381.73	47,647,04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49,979,051.90	179,380,447.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6,062,661.30	9,050,614,045.28
资产总计		13,736,362,853.73	12,922,668,437.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1,832,504,985.78	1,185,322,040.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五.22		1,547,850.00
应付票据	五.23	169,888,231.30	63,019,504.21
应付账款	五.24	937,329,384.55	881,143,847.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5	166,671,532.90	157,072,207.6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132,240,671.71	111,695,444.66
应交税费	五.27	42,314,568.27	52,061,611.84
其他应付款	五.28	230,434,513.26	146,169,254.45
其中: 应付利息			6,092,158.8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321,460,260.89	535,402,048.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195,598,497.93	175,918,163.73
流动负债合计		4,028,442,646.59	3,309,351,97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688,690,787.72	1,117,306,314.59
应付债券	五.32		1,032,741,875.5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3	2,424,602.94	325,633.17
长期应付款	五.34	25,200,000.00	31,6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35	34,868,759.77	37,305,224.90
递延收益	五.36	47,233,415.13	41,297,45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124,122,604.80	123,713,379.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540,170.36	2,384,289,880.37
负债合计		4,950,982,816.95	5,693,641,854.6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7	607,666,683.00	541,982,683.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8		192,813,565.4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9	4,026,662,764.95	2,719,513,203.60
减: 库存股	五.40	131,540,159.00	57,196,449.90
其他综合收益	五.41	-793,681.96	-60,336.96
专项储备	五.42	16,099,222.38	9,478,780.86
盈余公积	五.43	358,126,015.04	358,126,015.04
未分配利润	五.44	2,831,217,704.82	2,409,649,521.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707,438,549.23	6,174,306,982.83
少数股东权益		1,077,941,487.55	1,054,719,600.37
股东权益合计		8,785,380,036.78	7,229,026,583.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36,362,853.73	12,922,668,437.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永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芳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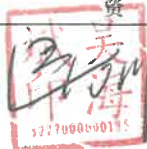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贵州恒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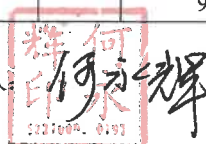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019,002.39	1,130,233,04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000,000.00	27,6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0,961,311.03	240,474,190.75
应收账款	十六.1	153,488,985.70	428,734,137.40
应收款项融资		4,328,885.49	8,429,342.05
预付款项		310,750,446.22	31,222,822.22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059,256,473.54	2,738,298,401.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0	439,000,000.00
存货		420,681,356.56	363,547,002.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616,2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91,305.36	9,762,941.72
流动资产合计		3,757,994,016.29	4,978,301,887.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322,222.2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65,622,169.33	391,693,577.56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037,999,573.20	2,781,338,48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095,850.00	37,095,8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6,002,968.91	1,096,599,854.28
在建工程		90,982,918.96	25,482,420.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0,142,192.21	116,963,032.4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65,230.08	2,721,99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62,612.20	3,486,65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11,591.44	46,383,14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87,885,106.33	4,512,087,233.41
资产总计		9,145,879,122.62	9,490,389,121.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贵州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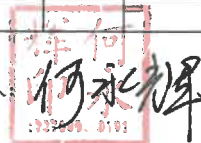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7,788,015.11	305,462,490.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91,200.00
应付票据		749,000,000.00	229,500,000.00
应付账款		191,701,083.00	368,685,232.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186,632.71	106,773,984.09
应付职工薪酬		77,444,061.66	69,174,435.15
应交税费		2,413,196.53	15,071,576.40
其他应付款		143,849,909.47	940,051,614.71
其中: 应付利息			6,092,158.8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135,972.78	259,466,458.39
其他流动负债		68,037,183.46	47,914,105.76
流动负债合计		1,984,556,054.72	2,342,391,096.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490,000.00	712,625,000.00
应付债券			1,032,741,875.5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696,045.63	19,845,42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26,097.45	9,126,09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2,312,143.08	2,224,338,393.27
负债合计		2,966,868,197.80	4,566,729,490.14
股东权益:			
股本		607,666,683.00	541,982,683.00
其他权益工具			192,813,565.4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21,778,416.98	2,115,661,229.94
减: 库存股		131,540,159.00	57,196,449.90
其他综合收益		-218,921.10	45,976.44
专项储备		11,060,148.45	4,834,486.86
盈余公积		358,126,015.04	358,126,015.04
未分配利润		1,912,138,741.45	1,767,392,124.08
股东权益合计		6,179,010,924.82	4,923,659,630.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145,879,122.62	9,490,389,121.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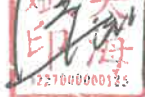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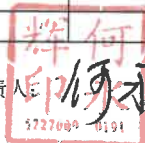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45	8,328,106,422.57	5,905,646,993.40
其中：营业收入		8,328,106,422.57	5,905,646,993.40
二、营业总成本	五.45	6,718,404,709.89	4,681,075,518.79
其中：营业成本		5,807,972,398.27	3,949,254,724.82
税金及附加	五.46	170,497,583.73	147,970,523.26
销售费用	五.47	117,923,261.77	94,580,874.89
管理费用	五.48	287,553,830.47	250,832,111.12
研发费用	五.49	261,677,785.57	138,903,321.60
财务费用	五.50	72,779,850.08	99,533,963.10
其中：利息费用		74,927,599.77	135,210,784.85
利息收入		8,821,167.70	25,102,721.67
加：其他收益	五.51	29,466,934.40	38,940,48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49,447,848.89	-8,261,146.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92,594.34	-13,067,299.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875,400.00	-1,547,8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16,039,845.84	-7,101,922.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78,111,027.93	-50,948,770.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1,197,908.46	-3,868,055.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4,143,113.74	1,191,784,216.74
加：营业外收入	五.57	4,112,460.40	2,381,689.6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8	30,821,759.96	21,155,090.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7,433,814.18	1,173,010,815.79
减：所得税费用	五.59	232,176,671.36	214,989,71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5,257,142.82	958,021,099.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335,257,142.82	958,021,099.77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5,257,142.82	958,021,099.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335,257,142.82	958,021,099.77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239,959.17	956,481,438.4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17,183.65	1,539,661.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082.27	-58,998.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082.27	-58,998.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5,082.27	-58,998.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897.54	-44,588.5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0,184.73	-14,409.50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4,532,060.55	957,962,101.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9,514,876.90	956,422,440.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017,183.65	1,539,661.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898	1.76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898	1.7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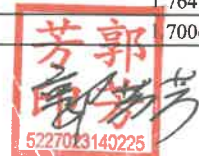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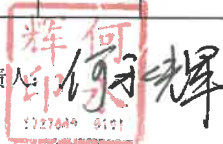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618,177,209.71	3,792,278,848.19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678,288,208.13	2,826,577,464.78
税金及附加		14,993,801.74	14,905,943.55
销售费用		32,534,662.55	51,120,747.11
管理费用		133,084,697.38	108,337,134.92
研发费用		162,953,336.28	95,057,581.73
财务费用		1,464,619.98	28,484,851.02
其中：利息费用		96,605,510.48	105,814,114.53
利息收入		95,186,663.85	73,861,668.12
加：其他收益		16,994,026.10	22,238,012.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483,657,105.13	858,666,566.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10,598.41	-7,690,656.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7,446.22	4,355,493.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28,021.12	-1,790,300.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867.29	-3,828,429.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5,612,307.27	1,547,145,267.83
加：营业外收入		2,439,862.34	1,116,073.36
减：营业外支出		1,695,794.82	7,940,245.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6,356,374.79	1,540,321,095.29
减：所得税费用		82,937,981.32	101,535,08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418,393.47	1,438,786,007.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418,393.47	1,438,786,007.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4,897.54	-44,588.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897.54	-44,588.5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897.54	-44,588.5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3,153,495.93	1,438,741,418.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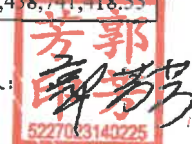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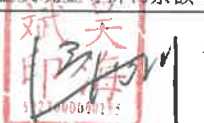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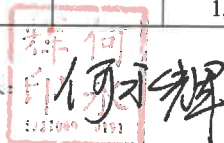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6,534,061.67	5,602,465,09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227,030.48	179,435,20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117,648,069.79	131,893,60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3,409,161.94	5,913,793,89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2,969,393.44	3,772,839,000.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850,358.35	486,115,82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5,168,334.30	620,398,73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233,522,751.98	175,213,01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1,510,838.07	5,054,566,57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98,323.87	859,227,32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5,200,000.00	54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51,073.36	8,565,95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41,945.74	13,132,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20,276,196.58	4,129,5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6,869,215.68	574,828,064.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751,119.49	451,885,963.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6,600,000.00	712,081,708.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809,654.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4,547,046.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6,351,119.49	1,519,324,37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481,903.81	-944,496,30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249,3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3,324,259.40	1,461,494,924.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533,877,496.31	1,133,790,86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3,451,115.71	2,595,285,78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9,305,998.44	1,899,464,565.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2,103,384.37	741,246,794.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500,000.00	9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55,928,622.91	58,682,73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7,338,005.72	2,699,394,09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886,890.01	-104,108,30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34,737.49	13,212,300.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235,732.46	-176,164,991.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9,075,999.26	2,045,240,990.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0,840,266.80	1,869,075,999.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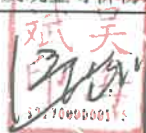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开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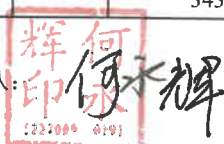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5,021,799.06	3,914,045,66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251,077.54	12,001,932.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50,247.15	61,409,73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1,123,123.75	3,987,457,33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9,700,125.43	2,326,598,622.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743,570.72	224,865,19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704,887.69	210,439,34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07,301.00	76,041,64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6,355,884.84	2,837,944,79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767,238.91	1,149,512,53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200,000.00	50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8,559,605.22	453,495,95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3,076.88	3,058,339.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082,700.83	410,994,163.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7,235,382.93	1,376,548,45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99,708.09	77,156,04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7,940,341.27	709,884,36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7,306,349.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973,533.57	1,607,044,840.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8,313,582.93	3,221,391,59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078,200.00	-1,844,843,13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249,3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2,985,174.66	739,286,215.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876,299.92	845,780,815.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110,834.58	1,585,067,030.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9,076,389.75	778,7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115,309.18	621,672,376.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32,086.98	57,863,64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3,023,785.91	1,458,311,02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912,951.33	126,756,008.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1,211.61	4,205,32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552,700.81	-564,369,26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519,928.94	1,636,889,19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967,228.13	1,072,519,928.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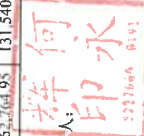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贵州三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719,513,203.60	57,196,449.90	-60,336.96	9,478,780.86	358,126,015.04	2,409,649,521.75		6,174,306,982.83	1,054,719,600.37	7,229,026,58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719,513,203.60	57,196,449.90	-60,336.96	9,478,780.86	358,126,015.04	2,409,649,521.75		6,174,306,982.83	1,054,719,600.37	7,229,026,583.20
三、本年年末余额	65,684,000.00		-192,813,565.44	1,307,149,561.35	74,343,709.10	-733,345.00	6,620,441.52		421,568,183.07		1,533,131,566.40	23,221,887.18	1,556,353,453.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60,239,959.17		1,259,506,614.17	75,017,183.65	1,334,523,797.8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84,000.00		-192,813,565.44	1,305,785,698.39	74,343,709.10	-733,345.00					1,104,312,423.85	1,000,000.00	1,105,312,423.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9,770,006.00		-192,813,565.44	1,208,911,967.61							1,075,868,408.17		1,075,868,408.17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232,400.00			150,751,774.68	91,400,760.00						68,583,414.68		68,583,414.68
4. 其他	-3,318,406.00			-53,878,043.90	-17,057,050.90						-40,139,399.00		-40,139,399.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6,620,441.52						
2. 本年使用							47,656,031.58						
(六) 其他							41,035,590.06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7,666,683.00		1,363,862.96	4,026,662,764.95	131,540,159.00	-793,681.96	16,099,222.38	358,126,015.04	2,831,217,704.82		1,363,862.96	1,077,941,487.55	8,785,380,036.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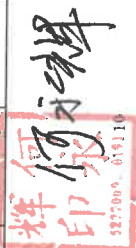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贵州恒兴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2,035,745.00		192,846,902.73	2,714,469,755.61	45,063,570.00	-7,316.31	5,023,631.07	214,247,414.33	2,135,823,936.01		5,759,376,498.44	562,059,272.07	6,321,435,770.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2,035,745.00		192,846,902.73	2,714,469,755.61	45,063,570.00	-7,316.31	5,023,631.07	214,247,414.33	2,135,823,936.01		5,759,376,498.44	562,059,272.07	6,321,435,770.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062.00		-33,337.29	5,043,447.99	12,132,879.90	-53,020.65	4,455,149.79	143,878,600.71	273,825,585.74		414,930,484.39	492,660,328.30	907,590,812.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062.00		-33,337.29	5,043,433.26	12,132,879.90	-53,020.65			956,481,438.45		956,428,417.80	1,539,661.32	957,968,079.1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175,845.93		-7,175,845.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438.00		-33,337.29	198,631.21							174,731.92		174,731.9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2,500.00			4,844,802.05	-45,063,570.00						49,845,872.05		49,845,872.05
4. 其他					57,196,449.90						-57,196,449.90		-57,196,449.9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14.73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719,513,203.60	57,196,449.90	-60,336.96	9,478,780.86	358,126,015.04	2,409,649,521.75		6,173,002,833.07	19,600.37	7,229,026,583.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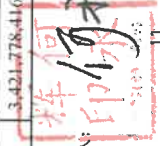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115,661,229.94	57,196,449.90	45,976.44	4,834,486.86	358,126,015.04	1,767,392,124.08		4,923,659,63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115,661,229.94	57,196,449.90	45,976.44	4,834,486.86	358,126,015.04	1,767,392,124.08		4,923,659,630.9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84,000.00		-192,813,565.44			1,306,117,187.04	74,343,709.10	-264,897.54	6,225,661.59		144,746,617.37		1,255,351,293.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4,897.54			983,418,393.47		983,153,495.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84,000.00		-192,813,565.44			1,305,785,698.39	74,343,709.10						1,104,312,423.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9,770,006.00		-192,813,565.44			1,208,911,967.61							1,075,868,408.17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232,400.00					150,751,774.68	91,400,760.00						68,583,414.68
4. 其他	-3,318,406.00					-53,878,043.90	-17,057,050.90						-40,139,399.00
（三）利润分配											-838,671,776.10		-838,671,776.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225,661.59				6,225,661.59
1. 本年提取									10,694,420.04				10,694,420.04
2. 本年使用									4,468,758.45				4,468,758.45
（六）其他						331,488.65							331,488.65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7,666,683.00		3,421,718,416.98			3,421,718,416.98	131,540,159.00	-218,921.10	11,060,148.45	358,126,015.04	1,912,138,711.45		6,179,010,924.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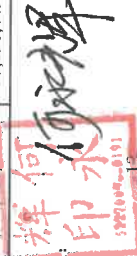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2,035,745.00		192,846,902.73	2,110,617,796.68	45,063,570.00	90,565.00	3,495,293.10	214,247,414.33	1,011,261,969.68			4,029,532,116.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2,035,745.00		192,846,902.73	2,110,617,796.68	45,063,570.00	90,565.00	3,495,293.10	214,247,414.33	1,011,261,969.68			4,029,532,116.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062.00		-33,337.29	5,043,433.26	12,132,879.90	-44,588.56	1,339,193.76	143,878,600.71	756,130,154.40			894,127,514.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588.56			1,438,786,007.11			1,438,741,418.5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62.00		-33,337.29	5,043,433.26	12,132,879.90							-7,175,845.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438.00		-33,337.29	198,631.21								174,731.9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2,500.00			4,844,802.05	-45,063,570.00							49,845,872.05
4. 其他					57,196,449.90							-57,196,449.9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1,339,193.76					1,339,193.76
2. 本年使用							10,057,746.00					10,057,746.00
(六) 其他							8,718,552.24					8,718,552.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1,982,683.00		192,813,565.44	2,115,661,229.94	57,196,449.90	45,976.44	4,834,486.86	358,126,015.04	1,767,392,124.08			4,923,659,630.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本公司的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贵州川恒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11月25日。2015年5月26日整体变更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60,000,000.00元,股本为360,000,000.00元。

2017年8月2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1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400,010,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2018年1月26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28名激励对象授予707.3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73,000.00元,由激励对象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7,083,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因未能满足《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本公司对未能解除限售的股票2,829,200股予以回购注销,本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2,829,2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4,253,8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243,800股,申请减少注册资本4,243,8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10,000.00元。

2019年11月11日,根据本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本次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616,000.00元,由激励对象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7,626,000.00元。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5)的核准,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002,000股,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80,002,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37元,均为现金认购。本公司实施上述非公开发行后,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80,002,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487,628,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及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次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9.50 万元,由激励对象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423,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已辞职的激励对象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股权激励授予价格 6.00 元/股,回购股份为 1.60 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1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407,000.00 元。

本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等 48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14.00 万股,预留权益 100.00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2.48 元/股。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部分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根据认购款缴纳情况,首次授予实际授予对象为 449 人,授予股份数为 684.60 万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2 年 5 月 5 日。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6,84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5,253,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议案》,本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为 125 人,授予总额为 100.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2.28 元/股。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本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的股份数为 1.80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最终认购对象为 116 人,认购总额为 98.2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2.28 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982,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6,235,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本公司决定对已辞职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45,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6,19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92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4,02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250,000.00 元。

因本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期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5 人离职、5 人退休,预留权益激励对象 3 人离职,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回购注销向已辞职及退休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的股份数为 5.50 万股。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因本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期内预留权益激励对象3人离职,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回购注销向已辞职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的股份数为0.75万股,全部回购资金以自有资金支付。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7号)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公开发行1,16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可转债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1.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2年2月18日开始转股,转股期2022年2月18日至2027年8月11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登记已转股5,605,183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5,605,183.00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起实施首次回购,至2025年2月22日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期间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318,406股。公司已于2025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减少3,318,406.00元。

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向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5年5月9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912名激励对象授予926.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2025年5月21日,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的股份数为3.00万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最终向902名授予对象授予923.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和股本增加9,232,400.00元。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6月23日期间,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川恒转债”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前赎回“川恒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赎回权。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7月17日），公司总股本因“川恒转债”转股累计增加65,375,189股（其中以前期间累计转股增加5,605,183股，本期转股增加59,770,006股）。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7,666,683.00元,股本为人民币607,666,683.00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2741140019K。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海斌。

本公司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2、本公司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酸二氢钙、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钾、磷酸二氢钠、磷酸一铵、聚磷酸铵、酸式重过磷酸钙、磷酸脲、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BB肥)、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化肥、硫酸、磷酸、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改水剂)、磷石膏及其制品、氟硅酸、氟硅酸钠、磷酸铁、磷酸铁锂、六氟磷酸锂的生产销售;提供农化服务;饲料添加剂类、肥料类产品的购销;磷矿石、碳酸钙、硫磺、液氨、盐酸、煤、纯碱、元明粉、石灰、双氧水(不含危险化学品)、硝酸、氢氧化钠(液碱)、五金交电、零配件购销;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产品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磷酸一铵、磷酸、磷酸铁和磷矿石。

3、本公司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化工行业。

4、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6年4月9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本公司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磷矿石、磷酸二氢钙、磷酸一铵、磷酸铁和磷酸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3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等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五、15.1.(2)	本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预算金额或发生额或余额超过1,000.00万元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五、24.(2)	本公司将期末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超过500.00万元的款项认定为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五、28.3.(2)	本公司将期末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超过200.00万元的款项认定为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	七、1.(2)/七、3.(1)	资产、收入或净利润(绝对值)占合并报表的比例大于等于10.00%。
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十四、十五	金额超过1,000.00万元的对外投资事项;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即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为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为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本集团取得的应收票据包括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关于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如果票据到期日在1年以内，本集团判断应收票据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如果票据到期日超过1年的，本集团按照该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关于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账龄系自应收账款确认时连续计算的账龄。

13.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集团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4年	4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30%	80%	100%

14.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是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当本集团管理该类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时,本集团将其列入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

15. 其他应收款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12.应收票据及13.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8.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或综合考虑以上多种事实和情况),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及可直接归属于该投资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井巷资产、电子设备及其他、弃置费用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除因弃置费用形成的固定资产和井巷资产采用产量法外,其他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00	20.00	4.75
2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10.00	9.50
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4	井巷资产	产量法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6	弃置费用	产量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2.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4.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之摊销采用产量法,探矿权在没有开采之前不进行摊销,转入采矿权开采后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非专利技术、软件和其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5.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采切掘进支护费用和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采切掘进支护费用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其他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8.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和商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收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9. 预计负债

本集团预计负债主要为矿山预计未来环境治理与恢复费用,以及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 1) 国内销售商品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自提货物:由客户提货人员根据发货单据确认提货,本集团以客户确认收货的时间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铁路发运货物:本集团通过铁路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车站,本集团在取得货物到站证明时确认销售收入。

汽车发运货物:本集团通过汽车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由本集团业务员与客户核对收货数量后,客户根据收货单据确认收货,本集团以客户确认收货的时间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 国际出口销售商品

本集团出口货物,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3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年限平均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4.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4)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相关租赁合同利率、本公司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企业发行的同期债券利率等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5)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6)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5. 持有待售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6.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7%、16.5%、15%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金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2%
资源税	原矿石销售额	7.5%
其他	按国家有关税法计缴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贵州川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营销”）	25%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生态”）	15%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物流”）	20%
贵州恒昌福装卸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昌福”）	20%
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帝乐”）	按在岸所得 16.5% 缴纳利得税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麟矿业”）	15%
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鹏越”）	25%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轩新能源”）	15%
贵州福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祺矿业”）	25%
贵州恒达矿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达矿业”）	25%
贵州恒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昌新能源”）	25%
贵州恒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冠新能源”）	25%
美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麟公司”）	17%
贵州黔源地质勘查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源地勘”）	25%
成都美潏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潏”）	20%
四川恒骅新能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骅新能”）	20%
贵州恒源贸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贸”）	25%

注：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和子公司川恒生态、福麟矿业及恒轩新能源 2025 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川恒物流、恒昌福、成都美潏及恒骅新能 2025 年执行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福帝乐执行香港相关税收政策，美麟公司执行新加坡相关税收政策。

(2) 增值税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销项税率为13%、9%、6%、5%。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主要为13%、9%、6%。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3)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7%、5%、1%、3%和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1)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按照此公告,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福麟矿业2025年可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福麟矿业及恒轩新能源本年纳税申报时按本政策减按15%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2)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2023年12月12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贵州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2023年到2025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4年4月9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四川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补充备案的公告》,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生态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为3年,因此川恒生态2023年到2025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规定,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物流、恒昌福、成都美潏及恒骅新能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优惠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氢钙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10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川恒生态、广西鹏越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年第14号)、《贵州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 贵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黔财税〔2023〕8号)、《四川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 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明确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23〕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明确我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税费扣减标准的通知》(桂财税〔2023〕19号),对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年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每人每年9,000.00元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福麟矿业、恒轩新能源、川恒生态、广西鹏越享受本政策规定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5号)、《贵州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贵州省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黔财税〔2023〕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等四部门关于明确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费扣减标准的通知》(桂财规〔2023〕6号),对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与其签订1年以上年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每人每年7,800.00元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福麟矿业、恒轩新能源、广西鹏越享受本政策规定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川恒生态符合先进制造业的条件,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61,982,588.00	1,029,068,920.81
其他货币资金	718,522,259.67	955,818,541.29
合计	1,680,504,847.67	1,984,887,462.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036,039.91	10,607,088.60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588,500,000.00	84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177,646.28	82,504,109.06
土地复垦保证金、小坝矿山环境恢复专项资金	32,093,058.81	23,515,809.18
保函保证金	6,900,975.56	1,833,140.83
信用证保证金	3,488,957.85	
远期结汇保证金	2,942.37	7,957,403.77
证券账户资金	358,630.69	8,046.44
第三方支付平台	48.11	32.01
合计	718,522,259.67	955,818,541.29

(2)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177,646.28	82,504,109.06
土地复垦保证金、小坝矿山环境恢复专项资金	32,093,058.81	23,515,809.18
保函保证金	6,900,975.56	1,833,140.83
信用证保证金	3,488,957.85	
远期结汇保证金	2,942.37	7,957,403.77
其他	1,000.00	1,000.00
合计	129,664,580.87	115,811,462.84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000,000.00	27,6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99,000,000.00	27,6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299,000,000.00	27,600,000.0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71,400,000.00 元，增长 983.33%，主要系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证本集团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集团本年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	287,445,696.47	85,552,712.22
银行承兑汇票	493,730,968.24	399,064,034.08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750,000.00	
合计	795,426,664.71	484,616,746.30

注 1：本集团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除上述外的其他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继续确认为应收票据。

注 2：本集团本年新增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

注 3：应收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10,809,918.41 元，增长 64.14%，主要系本年度销售收入增长，收到的信用证及承兑汇票随之增长所致。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176,664.71	100.00	750,000.00	0.09	795,426,664.71
其中：信用证组合	287,445,696.47	36.10			287,445,696.47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93,730,968.24	62.01			493,730,968.24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5,000,000.00	1.88	750,000.00	5.00	14,250,000.00
合计	796,176,664.71	100.00	750,000.00	0.09	795,426,664.7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4,616,746.30	100.00			484,616,746.30
其中：信用证组合	85,552,712.22	17.65			85,552,712.22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99,064,034.08	82.35			399,064,034.08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计	484,616,746.30	100.00			484,616,746.30

1) 应收票据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 应收票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5,000,000.00	750,000.00	5.00
合计	15,000,000.00	750,000.00	5.00

(3) 应收票据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4) 年末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4,447,301.97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合计		479,447,301.97

(6)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98,124.56	0.45	2,298,124.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397,801.11	99.55	25,538,751.04	5.06	478,859,050.07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504,397,801.11	99.55	25,538,751.04	5.06	478,859,050.07
合计	506,695,925.67	100.00	27,836,875.60	5.49	478,859,050.0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98,124.56	1.03	2,998,124.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982,767.73	98.97	14,595,424.60	5.07	273,387,343.13
其中：账龄组合	287,982,767.73	98.97	14,595,424.60	5.07	273,387,343.13
合计	290,980,892.29	100.00	17,593,549.16	6.05	273,387,343.13

注：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05,471,706.94 元，增长 75.16%，主要系本年度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1) 按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贵州润邦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2,200,124.56	2,200,124.56	100.00	涉诉
福泉市水务局	98,000.00	98,000.00	100.00	清理后确认无法收回
合计	2,298,124.56	2,298,124.56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00,961,881.55	25,048,094.09	5.00
1-2年	2,700,594.56	270,059.45	10.00
2-3年	735,325.00	220,597.50	30.00
合计	504,397,801.11	25,538,751.04	5.06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500,961,881.55
1-2年	4,900,719.12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2-3年	735,325.00
5年以上	98,000.00
合计	506,695,925.67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外币折算差异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593,549.16	10,953,133.24		700,000.00	9,806.80	27,836,875.60
合计	17,593,549.16	10,953,133.24		700,000.00	9,806.80	27,836,875.60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合肥国轩科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7,864,283.06	1年以内	50.89	12,893,214.15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8,999,500.00	1年以内	5.72	1,449,975.00
PT.LAUTAN LUAS TBK	18,349,839.76	1年以内	3.62	917,491.99
BETTER PHARMA CO., LTD	16,111,285.89	1年以内	3.18	805,564.29
SHENZHEN A.Y.A CO.,LTD	13,822,135.20	1年以内	2.73	691,106.76
合计	335,147,043.91		66.14	16,757,352.1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772,746.80	39,721,714.6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7,772,746.80	39,721,714.63
合计	57,772,746.80	39,721,714.63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年末,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均为 1 年以内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判断应收票据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注 2: 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8,051,032.17 元,增长 45.44%,主要系本年度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2) 年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4,956,762.71	
合计	904,956,762.71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3,033,149.23	99.45	58,975,192.42	99.36
1-2 年	782,932.90	0.51	237,420.68	0.40
2-3 年	31,900.00	0.02	58,957.93	0.10
3 年以上	24,572.70	0.02	85,329.77	0.14
合计	153,872,554.83	100.00	59,356,900.80	100.00

注: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94,510,954.03 元,增长 159.22%,主要系预付的硫酸和硫精砂原料货款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贵州明德硫铁开发有限公司	28,000,544.26	1 年以内	18.20
南丹县南方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7,689,884.25	1 年以内	18.00
广西南丹南方金属有限公司	17,762,525.80	1 年以内	11.54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都匀福泉供电局	10,839,222.94	1 年以内	7.04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10,510,028.39	1 年以内	6.83
合计	94,802,205.64		61.61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767,629.56	64,623,584.88
合计	85,767,629.56	64,623,584.88

注: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1,144,044.68 元,增长 32.72%,主要系:(1) 子公司广西鹏越前期为购买土地向扶绥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支付征地款,根据最终结算情况,确认多缴 16,305,937.00 元征地款,计入本项目;(2) 子公司恒轩新能源建设磷酸铁二期项目,向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后磷酸铁二期缓建,经确认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应退回 9,802,196.36 元工程进度款,计入本项目。

7.1 应收利息:无。

7.2 应收股利:无。

7.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154,863.67	1,960,816.82
保证金	6,981,305.74	8,772,804.93
其他款项	85,473,854.56	59,395,644.94
合计	95,610,023.97	70,129,266.69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169,873.95
1-2 年	57,548,247.18
2-3 年	3,326,359.80
3-4 年	671,874.98
4-5 年	139,007.06
5 年以上	754,661.00
合计	95,610,023.97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505,681.81			5,505,681.81
2025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336,712.60			4,336,712.6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842,394.41			9,842,394.41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505,681.81	4,336,712.60				9,842,394.41
合计	5,505,681.81	4,336,712.60				9,842,394.41

(5) 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家金库瓮安经济开发区支库	土地出让金	31,000,000.00	1-2年	32.42	3,100,000.00
扶绥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应退多缴征地款	16,305,937.00	1年以内	17.05	815,296.85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瓮安分中心	土地出让金	14,000,000.00	1-2年	14.64	1,4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应退工程进度款	9,802,196.36	1年以内	10.25	490,109.82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瓮安县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信息中心	土地出让金	8,860,000.00	1-2年	9.27	886,000.00
合计		79,968,133.36		83.63	6,691,406.67

(8) 本年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9) 本年末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10) 本年末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017,336.64		267,017,336.64	350,747,947.48		350,747,947.48
周转材料	54,154,138.49		54,154,138.49	61,278,052.31		61,278,052.31
在产品	371,216,439.60	7,147,949.73	364,068,489.87	179,761,934.27	3,006,741.46	176,755,192.81
库存商品	297,388,246.68	11,777,303.73	285,610,942.95	303,898,397.02	21,360,364.64	282,538,032.38
发出商品	26,478,424.87		26,478,424.87	13,229,050.09		13,229,050.09
合计	1,016,254,586.28	18,925,253.46	997,329,332.82	908,915,381.17	24,367,106.10	884,548,275.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3,006,741.46	6,521,469.11		2,380,260.84		7,147,949.73
库存商品	21,360,364.64	40,961,537.70		50,544,598.61		11,777,303.73
合计	24,367,106.10	47,483,006.81		52,924,859.45		18,925,253.46

注:确定存货跌价的具体依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主要系子公司恒轩新能源及广西鹏越部分在产品及产成品成本价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616,250.00	
合计	10,616,25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重分类,列示在本项目。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18,578,911.37	53,274,814.22
待认证进项税额	2,347,479.13	913.47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24,725.47	36,637.95
合计	21,151,115.97	53,312,365.64

注：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2,161,249.67 元，下降 60.33%，主要系贵州川恒、川恒生态和恒昌新能源 3 家公司本年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11. 债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0,322,222.22		10,322,222.22
合计				10,322,222.22		10,322,222.22

注：本公司购买的大额存单将于 2026 年到期，报表列示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4,179,930.42			7,806,558.41			6,000,000.00			65,986,488.83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1,276,062,814.93			46,603,192.75						1,322,666,007.68	
浙江金恒旺锂业有限公司	32,786,052.85			-1,021,179.08	-264,897.54			30,628,021.12		871,955.11	30,628,021.12
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677,829.38			-14,495,977.74		331,488.65				45,513,340.29	
合计	1,432,706,627.58			38,892,594.34	-264,897.54	331,488.65	6,000,000.00	30,628,021.12		1,435,037,791.91	30,628,021.12

注：本公司与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股份”）控股孙公司浙江金圆中科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中科”）、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浙江金恒旺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恒旺”），金恒旺设立目的系积极推进阿根廷盐湖锂资源的整合、开发等相关工作。各方股东经审慎评估金恒旺位于阿根廷的卡罗项目及帕依项目的经济可行性，决定不再对上述两个项目进行开发，金恒旺账面对其持有的探矿权及勘探开发支出计提了减值准备。本公司按持股比例（14%）对持有金恒旺长期股权投资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30,628,021.12 元。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72,125.00	16,372,125.00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23,725.00	20,723,725.0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37,095,850.00	37,095,850.00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无。

14.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101,471,055.37	4,313,621,634.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101,471,055.37	4,313,621,634.04

14.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井巷资产	电子设备及其他	弃置费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199,070,685.39	2,766,985,334.76	60,996,233.92	411,763,589.48	65,199,958.06	46,209,200.00	5,550,225,001.61
2.本年增加金额	76,937,614.69	128,465,524.80	5,036,722.05	11,902.66	5,769,759.47		216,221,523.67
(1) 购置	6,639,738.24	22,917,309.87	4,505,448.69	11,902.66	5,260,928.37		39,335,327.83
(2) 在建工程转入	70,297,876.45	105,548,214.93	531,273.36		508,831.10		176,886,195.84
3.本年减少金额	10,725,119.17	27,594,803.66	3,943,003.98	4,256,138.23	1,407,404.73		47,926,469.77
(1) 处置或报废	10,725,119.17	27,594,803.66	3,943,003.98	4,256,138.23	1,407,404.73		47,926,469.77
4.年末余额	2,265,283,180.91	2,867,856,055.90	62,089,951.99	407,519,353.91	69,562,312.80	46,209,200.00	5,718,520,055.5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14,533,460.03	797,827,407.05	29,336,020.96	57,736,041.88	28,649,400.61	8,521,037.04	1,236,603,367.57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井巷资产	电子设备及其他	弃置费用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04,729,921.90	238,996,136.14	9,895,147.89	36,370,430.88	10,955,532.25	2,436,465.13	403,383,634.19
(1) 计提	104,729,921.90	238,996,136.14	9,895,147.89	36,370,430.88	10,955,532.25	2,436,465.13	403,383,634.19
3.本年减少金额	2,270,393.46	16,420,151.73	2,625,214.92	698,641.10	923,600.41		22,938,001.62
(1) 处置或报废	2,270,393.46	16,420,151.73	2,625,214.92	698,641.10	923,600.41		22,938,001.62
4.年末余额	416,992,988.47	1,020,403,391.46	36,605,953.93	93,407,831.66	38,681,332.45	10,957,502.17	1,617,049,000.1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48,290,192.44	1,847,452,664.44	25,483,998.06	314,111,522.25	30,880,980.35	35,251,697.83	4,101,471,055.37
2.年初账面价值	1,884,537,225.36	1,969,157,927.71	31,660,212.96	354,027,547.60	36,550,557.45	37,688,162.96	4,313,621,634.04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福麟矿业因开采小坝磷矿和新桥磷矿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支出属弃置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广西鹏越厂房、质检大楼及附属资产	358,964,289.00	尚在办理中
恒轩新能源厂房、库房及检测中心	112,347,009.96	尚在办理中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川恒生态库房、研发大楼及附属资产	5,725,603.42	尚在办理中

14.2 固定资产清理：无。

15.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8,037,878.48	566,532,567.03
工程物资	10,754,524.56	24,681,722.42
合计	938,792,403.04	591,214,289.45

注：在建工程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47,578,113.59 元，增长 58.79%；主要系本年子公司福麟矿业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项、新建鸡公岭 25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以及子公司黔源地勘老寨子磷矿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投入金额较大所致。

15.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鸡公岭新建 25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	262,854,787.34		262,854,787.34	165,226,617.27		165,226,617.27
瓮安县“矿化一体”新能源材料循环产业项目	164,242,832.96		164,242,832.96	161,329,383.19		161,329,383.19
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项	257,682,254.94		257,682,254.94	114,881,152.23		114,881,152.23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二期项目	65,294,542.67	14,475,129.62	50,819,413.05	58,130,661.48	14,475,129.62	43,655,531.86
水系统提标升级改造项目				30,506,658.29		30,506,658.29
磷酸中间罐区 15#、16#储罐变更项目				10,388,400.99		10,388,400.99
罗尾塘路基及工业场地应用示范工程（二期）	26,913,529.34		26,913,529.34	9,264,828.33		9,264,828.33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低品位磷矿综合利用生产 12 万吨食品级净化磷酸项目	5,248,256.27		5,248,256.27	4,751,470.84		4,751,470.84
10kt/a 膜法净化湿法磷酸生产工业级磷酸中试装置				2,625,892.27		2,625,892.27
老寨子磷矿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	53,792,900.64		53,792,900.64	1,999,333.08		1,999,333.08
新能源电子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05,111.14		2,105,111.14	1,780,111.14		1,780,111.14
磷矿石及充填材料皮带运输项目	1,371,856.61		1,371,856.61	1,382,437.74		1,382,437.74
老旧硫酸储罐和磷酸储罐隐患整改及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492,421.01		492,421.01
40 万吨/年硫磺制酸项目	179,765.98		179,765.98	169,811.32		169,811.32
生产系统自动化升级、生产辅助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30,945,656.47		30,945,656.47			
10 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优化完善项目	21,106,460.77		21,106,460.77			
半水磷石膏转晶提质 10 万吨/年工业化示范装置	9,605,009.18		9,605,009.18			
福泉市双龙工业园区（罗尾塘组团）配套磷矿选矿尾矿库工程	5,330,277.25		5,330,277.2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基地充电站项目	4,623,357.41		4,623,357.41			
新桥磷矿山 220 万吨/年改建工程项目	4,323,496.13		4,323,496.13			
20 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提能技改为 40 万吨/年项目	1,756,402.85		1,756,402.85			
3 万吨年氟化氢工业示范装置 2025 年优化完善项目	461,965.45		461,965.45			
30 万吨/年硫铁矿制酸项目	416,310.21		416,310.21			
24 万吨/年磷酸浓缩脱氟工业化示范装置	37,950.59		37,950.59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一期项目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磷酸铁一期整改项目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装置节能及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其他零星项目	24,220,283.90		24,220,283.90	18,078,517.47		18,078,517.47
合计	942,513,008.10	14,475,129.62	928,037,878.48	581,007,696.65	14,475,129.62	566,532,567.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	
鸡公岭新建 25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	165,226,617.27	97,628,170.07				262,854,787.34
瓮安县“矿化一体”新能源材料循环产业项目	161,329,383.19	2,913,449.77				164,242,832.96
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	114,881,152.23	142,801,102.71				257,682,254.94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二期项目	58,130,661.48	8,853,841.60	1,689,960.41			65,294,542.67
水系统提标升级改造项目	30,506,658.29	16,214,343.41	46,721,001.70			
磷酸中间罐区 15#、16#储罐变更项目	10,388,400.99	13,602,289.92	23,990,690.91			
罗尾塘路基及工业场地应用示范工程（二期）	9,264,828.33	17,648,701.01				26,913,529.34
中低品位磷矿综合利用生产 12 万吨食品级净化磷酸项目	4,751,470.84	496,785.43				5,248,256.27
10kt/a 膜法净化湿法磷酸生产工业级磷酸中试装置	2,625,892.27	15,035,722.01	17,661,614.28			
老寨子磷矿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	1,999,333.08	51,793,567.56				53,792,900.64
新能源电子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80,111.14	325,000.00				2,105,111.14
磷矿石及充填材料皮带运输项目	1,382,437.74	-10,581.13				1,371,856.61
老旧硫酸储罐和磷酸储罐隐患整改及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492,421.01	36,789.62	529,210.63			
40 万吨/年硫磺制酸项目	169,811.32	9,954.66				179,765.98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	
生产系统自动化升级、生产辅助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30,945,656.47				30,945,656.47
10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优化完善项目		21,106,460.77				21,106,460.77
半水磷石膏转晶提质 10万吨/年工业化示范装置		9,605,009.18				9,605,009.18
福泉市双龙工业园区(罗尾塘组团)配套磷矿选矿尾矿库工程		5,330,277.25				5,330,277.2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基地充电站项目		8,944,191.88	4,320,834.47			4,623,357.41
新桥磷矿山 220万吨/年改建工程项目		4,323,496.13				4,323,496.13
20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提能技改为 40万吨/年项目		19,153,037.29	17,396,634.44			1,756,402.85
3万吨年氟化氢工业示范装置 2025年优化完善项目		9,917,071.68	9,455,106.23			461,965.45
30万吨/年硫铁矿制酸项目		416,310.21				416,310.21
24万吨/年磷酸浓缩脱氟工业化示范装置		37,950.59				37,950.59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一期项目		3,646,238.69	3,646,238.69			
磷酸铁一期整改项目		49,660.50	49,660.50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装置节能及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2,471,806.59	12,471,806.59			
其他零星项目	18,078,517.47	46,173,252.65	38,953,436.99	1,078,049.23		24,220,283.90
合计	581,007,696.65	539,469,556.52	176,886,195.84	1,078,049.23		942,513,008.10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万元)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鸡公岭新建 250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	116,790.43	41.11%	41.00%				自筹
瓮安县“矿化一体”新能源材料循环产业项目	426,621.49	3.85%	4.00%				自筹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万元)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	42,435.40	60.72%	85.00%	1,404.74	1,404.74	7.26%	募集资金+自筹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二期项目	66,320.33	17.56%	25.00%				自筹
水系统提升升级改造	3,069.97	152.19%	100.00%				自筹
磷酸中间罐区 15#、16#储罐变更项目	2,501.40	95.91%	100.00%				自筹
罗尾塘路基及工业场地应用示范工程(二期)	14,672.87	18.34%	18.00%				自筹
中低品位磷矿综合利用生产 12 万吨食品级净化磷酸项目	131,819.38	0.40%	5.00%				募集资金+自筹
10kt/a 膜法净化湿法磷酸生产工业级磷酸中试装置	1,632.00	108.22%	100.00%				自筹
老寨子磷矿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	65,386.50	8.23%	8.00%				募集资金+自筹
新能源电子材料研发中心建设	7,242.00	2.91%	5.00%				自筹
磷矿石及充填材料皮带运输	23,821.59	0.58%	1.00%				自筹
老旧硫酸储罐和磷酸储罐隐患整改及安全升级	1,082.78	94.84%	100.00%				自筹
40 万吨/年硫磺制酸	20,000.00	0.09%	0.10%				自筹
生产系统自动化升级、生产辅助设备更新改造	9,208.00	33.61%	34.00%				自筹
10 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优化完善	3,131.64	67.40%	67.00%				自筹
半水磷石膏转晶提质 10 万吨/年工业化示范	1,804.13	53.24%	53.00%				自筹
福泉市双龙工业园区(罗尾塘组团)配套磷矿选矿尾矿库工程	36,874.89	1.45%	2.00%				自筹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万元)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基地充电站项目	1,350.00	66.25%	66.00%				自筹
新桥磷矿山220万吨/年改建工程项目	3,000.00	14.41%	15.00%				自筹
20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提能技改为40万吨/年项目	3,963.60	48.43%	48.00%				自筹
3万吨年氟化氢工业示范装置2025年优化完善项目	1,730.63	57.30%	57.00%				自筹
30万吨/年硫铁矿制酸项目	28,165.08	0.15%	0.20%				自筹
24万吨/年磷酸浓缩脱氟工业化示范装置	2,698.80	0.14%	0.20%				自筹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一期项目	49,685.12	108.61%	100.00%				自筹
磷酸铁一期整改项目	3,400.00	92.83%	100.00%				自筹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装置节能及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373.02	90.83%	100.00%				自筹
合计	1,069,781.05			1,404.74	1,404.74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100Kt/a 电池用磷酸铁二期项目	14,475,129.62			14,475,129.62	子公司恒轩新能源磷酸铁二期项目暂缓建设计提的减值准备
合计	14,475,129.62			14,475,129.62	—

15.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0,754,524.56		10,754,524.56	24,681,722.42		24,681,722.42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0,754,524.56		10,754,524.56	24,681,722.42		24,681,722.42

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68,831.43	1,722,288.83		2,291,120.26
2.本年增加金额	3,231,199.81		654,502.16	3,885,701.97
(1) 租入	3,231,199.81		654,502.16	3,885,701.9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800,031.24	1,722,288.83	654,502.16	6,176,822.2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5,844.19	1,413,160.05		1,489,004.24
2.本年增加金额	287,980.11	309,128.78	6,928.23	604,037.12
(1) 计提	287,980.11	309,128.78	6,928.23	604,037.1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63,824.30	1,722,288.83	6,928.23	2,093,041.3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年末账面价值	3,436,206.94		647,573.93	4,083,780.87
2.年初账面价值	492,987.24	309,128.78		802,116.02

注：使用权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281,664.85 元，增长 409.13%；主要系本年黔源地勘租赁办公楼及土地所致。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83,903,452.17	1,676,666.66	2,014,003,864.97	15,466,517.15	2,515,050,500.95
2.本年增加金额	27,459,800.00			2,001,923.46	29,461,723.46
(1) 购置	27,459,800.00			923,874.23	28,383,674.2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78,049.23	1,078,049.2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11,363,252.17	1,676,666.66	2,014,003,864.97	17,468,440.61	2,544,512,224.4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7,269,931.26	1,676,666.66	111,136,780.60	7,763,706.96	167,847,085.48
2.本年增加金额	10,481,560.07		35,569,001.17	2,244,786.81	48,295,348.05
(1) 计提	10,481,560.07		35,569,001.17	2,244,786.81	48,295,348.05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7,751,491.33	1,676,666.66	146,705,781.77	10,008,493.77	216,142,433.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53,611,760.84		1,867,298,083.20	7,459,946.84	2,328,369,790.88
2.年初账面价值	436,633,520.91		1,902,867,084.37	7,702,810.19	2,347,203,415.4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无。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采切掘进支护费用	82,668,847.21	41,740,715.65	54,445,878.50		69,963,684.36
装修工程	2,725,090.56	1,073,833.85	2,309,976.04		1,488,948.37
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2,721,994.03	9,848,034.19	1,364,548.14		11,205,480.08
矿区公路养护及整改工程	1,507,830.78	2,780,340.86	1,201,136.58		3,087,035.06
其他	996,638.09	-119,182.34	561,048.02		316,407.73
合计	90,620,400.67	55,323,742.21	59,882,587.28		86,061,555.6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456,603.23	16,525,488.07	59,049,268.76	14,176,909.18
递延收益	47,181,875.13	9,485,140.07	41,220,142.30	8,320,493.55
预计负债	34,868,759.77	5,230,313.97	37,305,224.90	5,595,783.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3,252,538.61	27,487,880.78	127,296,731.90	19,067,041.21
股权激励	96,151,877.25	15,694,967.01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547,850.00	357,842.50
租赁负债	3,294,602.94	747,591.83	646,141.13	128,971.97
合计	461,206,256.93	75,171,381.73	267,065,358.99	47,647,042.14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7,524,339.59元,增长57.77%;主要系本年本集团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天一矿业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059,501.18	117,908,925.18	786,059,501.18	117,908,925.18
弃置费用	35,251,697.83	5,287,754.67	37,688,162.96	5,653,224.44
使用权资产	4,083,780.87	925,924.95	802,116.02	151,230.29
合计	825,394,979.88	124,122,604.80	824,549,780.16	123,713,379.9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57,486,898.23	583,960,739.19
资产减值准备	10,307,633.95	2,892,197.93
递延收益	51,540.00	77,310.00
合计	667,846,072.18	586,930,247.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974,875.29	1,123,645.45	
2026年	578,566.56	578,566.56	
2027年	16,629,562.60	16,629,562.60	
2028年	187,356,785.94	187,356,785.94	
2029年	324,485,621.03	328,111,938.31	根据汇算清缴结果调整
2030年	75,758,742.46		根据测算结果暂估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6,389,989.17	26,389,989.17	
2034年	23,770,251.16	23,770,251.16	根据汇算清缴结果调整
2035年	1,542,504.02		根据测算结果暂估
合计	657,486,898.23	583,960,739.19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工程款	6,818,596.82	31,398,670.73
设备款	42,954,612.78	35,667,362.28
预征土地款	85,149,334.62	97,257,907.00
其他	15,056,507.68	15,056,507.68
合计	149,979,051.90	179,380,447.69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430,000,000.00	56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05,430,000.00	80,336,215.09
应付利息	433,610.79	419,111.08
票据贴现	296,641,374.99	544,566,714.81
合计	1,832,504,985.78	1,185,322,040.98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短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647,182,944.80 元，增长 54.60%；主要系本集团本年度票据融资规模增长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22.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协议		1,547,850.00
合计		1,547,850.00

2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9,888,231.30	63,019,504.21
合计	169,888,231.30	63,019,504.21

注：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06,868,727.09 元，增长 169.58%，主要系本集团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电费所致。

2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816,385,465.97	794,634,838.36
1-2年	82,271,216.91	60,300,628.75
2-3年	32,553,482.28	23,977,753.37
3年以上	6,119,219.39	2,230,627.47
合计	937,329,384.55	881,143,847.9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中兴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603,771.80	工程款未结算
深圳新乾化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94,339.20	工程款未结算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0,635,003.30	工程款未结算
广西天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6,825,246.86	工程款未结算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865,514.30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57,023,875.46	—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6,671,532.90	157,072,207.64
合计	166,671,532.90	157,072,207.64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9,599,325.26	收入规模扩大，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合计	9,599,325.26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1,695,444.66	536,148,102.94	515,602,875.89	132,240,671.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925,276.55	32,925,276.55	
辞退福利		724,780.47	724,780.47	
合计	111,695,444.66	569,798,159.96	549,252,932.91	132,240,671.71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314,266.88	466,006,726.59	445,181,669.58	126,139,323.89
职工福利费		30,317,839.51	30,248,244.48	69,595.03
社会保险费	-12,600.00	16,579,038.50	16,566,438.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00.00	13,880,263.14	13,867,663.14	
工伤保险费		2,698,623.09	2,698,623.09	
生育保险费		152.27	152.27	
补充医疗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17,903,220.31	17,903,220.3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3,777.78	5,341,278.03	5,703,303.02	6,031,752.79
合计	111,695,444.66	536,148,102.94	515,602,875.89	132,240,671.7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1,640,147.87	31,640,147.87	
失业保险费		1,285,128.68	1,285,128.68	
合计		32,925,276.55	32,925,276.55	

27. 应交税费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7,325,383.57	12,755,845.68
资源税	9,331,969.96	10,844,694.06
企业所得税	11,662,423.98	20,112,280.27
印花税	2,450,856.34	1,672,227.05
个人所得税	481,444.86	5,268,809.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540.54	628,716.41
教育费附加	234,924.33	377,229.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616.22	251,486.56
其他税费	279,408.47	150,322.69
合计	42,314,568.27	52,061,611.84

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6,092,158.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0,434,513.26	140,077,095.56
合计	230,434,513.26	146,169,254.45

注：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4,265,258.81 元，增长 57.65%，主要系本集团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确认回购义务 91,400,760.00 元计入本项目所致。

28.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		6,092,158.89
合计		6,092,158.89

(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无。

28.2 应付股利：无。

28.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34,728,739.75	137,013,625.0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1,400,760.00	
其他	4,298,339.01	2,993,658.27
代收代付运费	6,674.50	69,812.2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30,434,513.26	140,077,095.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温州东大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19,038,679.40	保证金未到期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854,243.00	保证金未到期
福泉市平越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48,380.00	保证金未到期
贵州恒泰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628,089.49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59,969,391.89	—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4,190,260.89	528,681,540.8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0,000.00	320,507.9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00,000.00	6,400,000.00
合计	321,460,260.89	535,402,048.8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及应付利息、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重分类,列示在本项目。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182,805,926.98	161,961,135.72
待转销项税	12,792,570.95	13,957,028.01
合计	195,598,497.93	175,918,163.73

3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3,000,000.00
保证借款	363,200,787.72	771,681,314.59
信用借款	325,490,000.00	202,625,000.00
合计	688,690,787.72	1,117,306,314.59

注:长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428,615,526.87元,下降38.36%,主要系本年提前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32,741,875.50
合计		1,032,741,875.50

注：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6月23日期间，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川恒转债”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前赎回“川恒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赎回权，并于2025年7月赎回了全部尚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川恒转债	1,160,000,000.00	2021-8-12	6年	1,160,000,000.00	1,032,741,875.50
合计	1,160,000,000.00			1,160,000,000.00	1,032,741,875.50

续表：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转股	本年赎回	年末余额
川恒转债	7,994,559.03	38,733,283.88	1,056,032,941.18	7,447,659.17	
合计	7,994,559.03	38,733,283.88	1,056,032,941.18	7,447,659.17	

33.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32,593.75	671,100.9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37,990.81	24,959.7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0,000.00	320,507.96
合计	2,424,602.94	325,633.17

注：租赁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098,969.77元，增长644.58%；主要系本年黔源地勘租赁办公楼及土地确认租赁付款额所致。

34.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长期应付款	25,200,000.00	31,600,000.00
合计	25,200,000.00	31,600,000.0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根据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贵州福麟矿业小坝磷矿山矿业权出让收益计算结果的复函(黔自然资函〔2021〕332号)核定,福麟矿业就小坝磷矿山矿业权出让应缴纳出让收益合计1,474.217万元。该款项分期缴纳,截至本年年末实缴1,254.217万元,尚余220.00万元应于2026年缴纳,划分至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批准福麟矿业小坝磷矿山采矿权变更登记的通知》(黔自然资审批函[2022]457号)2022-7-31至2032-7-31期间总共需支付矿业权出让收益缴款5,290.37万元。该款项分期缴纳,截至本年年末实缴2,350.37万元,尚余2,940.00万元应于2026年至2032年分期缴纳,每年缴纳420.00万元,其中420万元划分至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矿权出让收益	25,200,000.00	31,600,000.00
合计	25,200,000.00	31,600,000.00

34.2 专项应付款:无。

35.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小坝磷矿弃置费用	25,286,048.57	26,780,444.58	固定资产和矿区权益弃置义务
新桥磷矿弃置费用	9,582,711.20	10,524,780.32	固定资产和矿区权益弃置义务
合计	34,868,759.77	37,305,224.90	

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麟矿业因开采小坝磷矿和新桥磷矿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支出属弃置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

36.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297,452.30	12,601,262.21	6,665,299.38	47,233,415.13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41,297,452.30	12,601,262.21	6,665,299.38	47,233,415.13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专项资金	3,300,592.54		707,269.84	2,593,322.70	与资产相关
磷煤化工高新基地建设,生产力促进中心财政专款	27,500.00		27,500.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6万吨CH半水湿法磷二氢钙生产线建设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设备补助款	41,739.19		41,739.09	0.10	与资产相关
年产40吨P205半水湿法磷酸装置副产磷石膏胶凝材料工业性试验项目专项资金	240,000.00		6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厅湿法磷酸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58,500.00		18,000.00	40,500.00	与资产相关
60kt/a磷酸一铵尾气洗涤除霾改造项目	162,711.78		61,016.95	101,694.83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科技厅半水湿法磷酸过程中石膏晶体形态控制技术工业化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312,500.00		50,000.19	262,499.81	与资产相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15万吨半水湿法磷酸项目补助资金	1,156,521.68		365,217.10	791,304.58	与资产相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创新企业建设补助资金	245,833.33		50,000.24	195,833.09	与资产相关
福泉市环保局6万吨磷酸铵项目补助款	678,146.80		262,508.40	415,638.40	与资产相关
CH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矿山应用工程示范研究专项经费	1,016,666.67		200,000.24	816,666.43	与资产相关
科技产权局半水磷石膏制备水泥缓凝剂技术项目经费	61,666.67		9,999.81	51,666.86	与资产相关
福泉环境保护局龙井湾水环境治理项目经费(注2)	558,333.33		99,999.78	458,333.55	与资产相关
福泉生态环境局龙昌龙井村清水引流隧道工程项目补助款	2,400,000.00		15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半水磷石膏制备粉刷砂浆工艺研究项目	70,833.33		9,999.84	60,833.49	与资产相关
5万吨聚磷酸铵项目	3,150,000.00		600,000.00	2,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罗尾塘150万t/a中低品位磷矿选矿装置项目专项资金	1,500,000.00		2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白云石质尾矿制备低碳路面基层材料应用研究	557,375.00		63,699.91	493,675.09	与资产相关
湿法磷酸制备磷酸铁技术研究项目	100,000.00		21,739.10	78,260.90	与资产相关
优异低温性能磷酸铁锂材料开发研究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黔南州科学技术局项目补贴款中低品位复杂难选硅钙质胶磷矿选矿技术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黔南州科学技术局揭榜挂帅科技项目补贴优异低温性能磷酸铁锂材料开发研究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氨站扩能建设项目省级外贸提质增效补助	3,806,500.00		400,684.20	3,405,815.80	与资产相关
2025年贵州省联合基金项目任务书-半水磷石膏源头转晶		6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市监局 25 年中低品位磷矿开发及利用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财政局拨付 25 年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资金		5,100,000.00		5,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碱性环境下钙离子络合的半水磷石膏无害化与材料化技术研究		6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77,310.00		25,770.00	51,540.00	与资产相关
贷款政府财政贴息		951,262.21	544,020.76	407,241.45	与资产相关
20 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及精深加工项目	6,913,333.31		480,000.00	6,433,333.31	与收益相关
浓缩装置项目	9,432,660.55		1,048,073.40	8,384,587.15	与收益相关
氟化氢项目	5,028,728.12	5,000,000.00	768,060.53	9,260,667.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297,452.30	12,601,262.21	6,665,299.38	47,233,415.13	—

37.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41,982,683.00	69,002,406.00			-3,318,406.00	65,684,000.00	607,666,683.00

注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13.09% (7,952.27 万股) 已质押。

注 2: 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2 年 2 月 18 日开始转股, 本年实际转股 59,770,006 股, 将转股金额高于转股股本的部分及转股零股资金 1,202,809,073.94 元计入资本溢价。

注 3: 根据经审议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向 902 名授予对象授予 923.24 万股限制性股票, 股本增加 9,232,400.00 元, 同时增加资本溢价 96,016,960.00 元。

注 4: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起实施首次股份回购, 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届满; 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318,406 股。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注册资本和股本减少 3,318,406.00 元, 同时减少资本溢价 53,878,043.90 元。

38.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川恒转债	10,439,615.00	192,813,565.44		
合计	10,439,615.00	192,813,565.44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川恒转债	10,439,615.00	192,813,565.44		
合计	10,439,615.00	192,813,565.44		

注:本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公开发行了1,1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川恒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16,000.00万元,其中权益部分公允价值为214,245,195.74元,截至本年年末已全部转股或赎回。

39.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22,055,432.28	1,304,928,927.61	53,878,043.90	3,373,106,315.99
其他资本公积	597,457,771.32	56,098,677.64		653,556,448.96
合计	2,719,513,203.60	1,361,027,605.25	53,878,043.90	4,026,662,764.95

注1:本公司本年赎回“川恒转债”增加股本溢价6,102,893.67元,其他股本溢价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五、37.股本注2、3、4”。

注2: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增加资本公积49,146,986.80元),考虑递延所得税及少数股东的影响后,本年增加其他资本公积55,767,188.99元,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股份支付”。

注3:联营企业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年计提安全生产费,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331,488.65元。

40.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		91,400,760.00		91,400,760.00
股份回购库存股	57,196,449.90	40,139,399.00	57,196,449.90	40,139,399.00
合计	57,196,449.90	131,540,159.00	57,196,449.90	131,540,159.00

注1:本公司就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确认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91,400,760.00元。

注2:本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回购的3,318,406股份注销手续,减少库存股57,196,449.90元。

注3:本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3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本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760,300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0,139,399.00元（不含交易费用），增加库存股40,139,399.00元。

4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565.00						90,565.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565.00						90,565.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901.96	-733,345.00				-733,345.00	-884,246.9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588.56	-264,897.54				-264,897.54	-309,486.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313.40	-468,447.46				-468,447.46	-574,760.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336.96	-733,345.00				-733,345.00	-793,681.96

42.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478,780.86	47,656,031.58	41,035,590.06	16,099,222.38
合计	9,478,780.86	47,656,031.58	41,035,590.06	16,099,222.38

注：本集团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系本公司和子公司川恒生态、川恒物流、广西鹏越及福麟矿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本公司和子公司广西鹏越及川恒生态系危险货物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1）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5%提取；（2）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亿元的部分，按照2.25%提取；（3）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5%提取；（4）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子公司川恒物流系交通运输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根据不同的收入类型分别按照1%和1.5%提取；子公司福麟矿业系非煤矿山开采企业，依据开采的原矿产量按月提取，磷矿石属于非金属矿，按每吨8元提取。

4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8,126,015.04			358,126,015.04
合计	358,126,015.04			358,126,015.04

4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2,409,649,521.75	2,135,823,936.0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本年年初余额	2,409,649,521.75	2,135,823,936.0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0,239,959.17	956,481,438.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3,878,600.71
应付普通股股利	838,671,776.10	538,777,252.00
本年年末余额	2,831,217,704.82	2,409,649,521.75

4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27,273,887.35	5,420,718,075.68	5,530,922,420.29	3,704,397,108.78
其他业务	600,832,535.22	387,254,322.59	374,724,573.11	244,857,616.04
合计	8,328,106,422.57	5,807,972,398.27	5,905,646,993.40	3,949,254,724.82

注：营业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2,422,459,429.17元，增长41.02%，主要系子公司产品产量提高，主要产品销售量价齐升，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按产品类型	8,328,106,422.57
其中：磷酸	2,810,161,088.39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2,093,632,069.44
磷酸一铵	1,375,166,077.64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合计
磷酸铁	731,708,861.42
磷矿石	563,391,325.07
化工产品	283,227,353.85
铁精粉	92,209,780.38
聚磷酸铵	55,636,120.63
硫酸铵	53,077,803.49
肥料级磷酸氢钙	46,233,281.05
物流运输	34,135,128.95
水溶肥	32,436,430.18
萃余酸	18,791,270.40
无水氟化氢	14,633,810.60
掺混肥	4,274,822.93
其他	119,391,198.15
按经营地区分类	8,328,106,422.57
其中：国内销售	5,089,810,749.91
国外销售	3,238,295,672.66

4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源税	121,289,959.18	106,133,657.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07,244.35	10,022,717.79
教育费附加	5,824,295.61	5,975,022.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82,863.76	3,983,348.45
房产税	8,593,290.88	7,881,209.24
土地使用税	8,449,852.26	7,708,310.28
车船使用税	58,914.66	59,712.00
印花税	8,042,673.89	5,619,051.28
环境保护税	622,439.69	577,411.45
水资源税	1,147,121.89	10,082.74
其他	2,878,927.56	
合 计	170,497,583.73	147,970,523.26

4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代理费	64,332,036.10	47,034,678.50
职工薪酬	20,085,605.73	19,951,021.56
包装装卸费	6,267,021.64	3,374,981.8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262,974.50	1,461,973.46
差旅费	2,267,990.07	2,092,963.57
广告宣传费	1,014,917.13	933,964.76
折旧摊销费用	933,318.63	1,583,405.85
商业保险费	2,489,179.83	2,445,325.17
仓储费	11,645,374.62	8,436,796.75
股权激励费用	2,012,213.58	
其他费用	5,612,629.94	7,265,763.47
合计	117,923,261.77	94,580,874.89

4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393,654.70	125,979,592.45
股权激励费用	27,271,350.64	5,447,497.50
修理费	42,568,661.56	18,546,404.1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费	2,911,730.32	19,485,935.15
业务招待费	10,219,315.32	9,598,630.96
固定资产折旧	22,743,328.45	18,028,611.46
办公费	7,055,950.84	7,738,802.3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007,165.59	12,856,363.65
水电气费	7,365,532.08	8,420,343.46
无形资产摊销	8,949,054.14	4,092,229.33
汽车费用	3,270,210.34	3,408,409.96
广告宣传费	1,473,752.50	3,790,192.96
差旅费	2,605,485.85	2,707,911.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5,719.97	2,523,102.08
房租物业费	3,276,422.57	4,725,512.93
其他费用	216,495.60	3,482,571.60
合计	287,553,830.47	250,832,111.12

4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费	164,611,812.36	64,636,133.44
职工薪酬	61,187,523.51	52,535,089.31
聘请中介机构费	6,843,826.34	7,135,386.59
折旧摊销费	7,398,284.81	7,357,185.64
水电气费	4,741,664.10	3,368,179.9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修理费	304,437.93	183,915.30
差旅费	924,899.23	871,312.74
委外研发费用	1,405,037.15	
劳务费		798,277.15
股权激励费用	4,391,736.19	
其他	9,868,563.95	2,017,841.48
合计	261,677,785.57	138,903,321.60

注：研发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122,774,463.97 元，增长 88.39%，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广西鹏越开展的研发项目数量增加，研发投入相应增加。

5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74,927,599.77	135,210,784.85
减：利息收入	8,821,167.70	25,102,721.67
加：汇兑损失	4,792,506.07	-13,218,429.93
其他支出	1,880,911.94	2,644,329.85
合计	72,779,850.08	99,533,963.10

51.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注 1）	19,532,947.87	18,877,440.75
其他（注 2）	9,572,129.76	19,754,895.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61,856.77	308,151.36
合计	29,466,934.40	38,940,487.51

注 1、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来源和依据
递延收益摊销	6,121,278.62	3,906,014.91	与资产相关	
商务厅国际市场开拓 资金补贴	3,569,727.00		与收益相关	黔财工（2022）109号、黔商 发（2023）8号
工信局提速增效补贴	1,679,000.00	4,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桂财工交（2023）第 87、111 号，桂财工交（2024）第 3、 7、9、10、12、44、46、60 号
2025 年中央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261,100.00		与收益相关	
吸纳就业补贴	1,463,635.79	883,404.23	与收益相关	黔人社发（2022）15号、人 社厅发（2022）52号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来源和依据
稳岗补贴	1,129,281.24	814,915.51	与收益相关	人社部发〔2022〕23号、黔人社通〔2024〕65号、黔人社发〔2022〕15号、川委办〔2023〕18号、桂人社发〔2022〕5号
2025年贵州省财政局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财工〔2025〕38号
经科局规上工业企业研发平台建设资金	720,500.00	1,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川财建〔2024〕298号
工信局振兴工业补贴	720,000.00	1,016,600.00	与收益相关	桂财工交〔2023〕76号、桂财工交〔2023〕77号、桂财工交〔2023〕103号
科学技术厅拨企业研发创新扶持培养资金	6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年度企业在库奖励	589,188.75		与收益相关	黔南市场主体领办发〔2023〕2号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绿色制造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财工〔2023〕78号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209,656.00	377,059.00	与收益相关	商财函〔2022〕54号
上规入库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桂财工交〔2023〕86号、黔财工〔2023〕206号、黔南市场主体领办发〔2023〕2号
黔南州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财工〔2023〕206号
知识产权发展奖励	144,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南州市场主体培育实施方案(2022-2025)
支持20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及精深加工扩产增效补贴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投资合作补充协议、银行回单
提升传统制造业转型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桂财工交〔2023〕112号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拨成果转化处创新券后补助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2023年第1期和第2期科技创新券拟兑现项目公示公告
电池级磷酸铁生产技术研发项目补助费		279,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科合支撑〔2023〕
大数据资产发展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黔南州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州大数据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经信局新经济企业一次性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德市科函〔2023〕49号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638,580.47	530,447.1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32,947.87	18,877,440.75		

注2:其他系计入其他收益的税收优惠,本年度主要是本公司享受的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税收优惠,金额为7,100,601.19元。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92,594.34	-13,067,299.97
衍生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93,500.00	2,202,33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52,624.53	981,465.76
票据贴现投资损失	-5,909,33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24,439.58	1,584,489.2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94,027.78	37,861.11
合计	49,447,848.89	-8,261,146.90

注: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57,708,995.79 元,主要是本年联营企业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盈利,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增加所致。

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5,400.00	-1,547,850.00
合计	875,400.00	-1,547,850.00

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53,133.24	-3,578,088.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36,712.60	-3,523,834.3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0,000.00	
合计	-16,039,845.84	-7,101,922.81

注:信用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8,937,923.03 元,主要是本年销售收入增长,应收款项余额随之增长,相应计提坏账损失所致。

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7,483,006.81	-36,473,641.0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0,628,021.1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475,129.62
合计	-78,111,027.93	-50,948,770.63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27,162,257.30 元,增长 53.31%,主要是本公司按持股比例(14%)对持有金恒旺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30,628,021.12 元所致,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

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97,908.46	-3,868,055.04	-1,197,908.46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97,908.46	-3,868,055.04	-1,197,908.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97,908.46	-3,868,055.04	-1,197,908.46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197,908.46	-3,868,055.04	-1,197,908.46

注：资产处置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2,670,146.58 元，下降 69.03%，主要是上年本公司磷酸铁中试资产拆除，处置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5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其他	4,112,460.40	2,381,689.62	4,112,460.40
合计	4,112,460.40	2,381,689.62	4,112,460.40

注：营业外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1,733,770.78 元，增长 72.67%，主要是本年本公司收到 143.46 万元工作经费所致。

(2)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5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偿支出	14,207,014.56	3,674,362.38	14,207,014.5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029,012.64	10,294,093.54	12,029,012.64
对外捐赠	4,208,410.01	6,314,917.60	4,208,410.01
赞助支出	72,513.47	363,200.00	72,513.47
其他支出	304,809.28	508,517.05	304,809.28
合计	30,821,759.96	21,155,090.57	30,821,759.96

注：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9,666,669.39 元，增长 45.69%，主要系：（1）子公司恒轩新能源因磷酸铁二期项目缓建，给供应商补偿支出 5,045,871.56 元；（2）子公司福麟矿业因矿山建设，确认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偿支出 5,000,000.00 元；（3）子公司广西鹏越向广西钦州广源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磷酸储罐，因磷酸腐蚀导致储罐受损，确认补偿支出 2,700,000.00 元。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251,865,003.93	225,574,618.69
上年所得税费用	-948,837.69	-369,270.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39,494.88	-10,215,631.87
合计	232,176,671.36	214,989,716.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567,433,814.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115,072.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55,801.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48,837.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126,314.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37,950.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6,678.09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00,248.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5,327,617.51
其他影响	4,297,046.85
所得税费用	232,176,671.36

60.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五、41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43,803.95	25,102,721.67
政府补助	54,230,224.18	77,668,377.84
保证金	41,320,874.80	26,064,296.65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其他往来款项	6,353,166.86	3,058,207.60
合计	117,648,069.79	131,893,603.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代理费	64,332,036.10	47,034,678.5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费	2,911,730.32	19,485,935.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966,773.11	20,661,013.60
业务招待费	11,480,895.80	11,452,845.47
水电气费	11,664,927.26	11,811,745.66
仓储装卸费	15,832,661.14	11,811,778.55
对外捐赠	4,249,570.01	6,678,117.60
办公费	12,599,024.24	8,427,947.76
差旅费	5,798,501.15	5,672,187.53
汽车费用	3,300,792.59	3,489,246.73
手续费支出	1,243,928.70	1,408,092.85
经营性受限制货币资金净增加	13,641,826.01	3,252,404.29
营业外支出	9,497,305.75	4,182,879.43
保证金	40,691,118.68	
往来款及其他付现费用	19,311,661.12	19,844,144.18
合计	233,522,751.98	175,213,017.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远期外汇协议盈利	12,321,050.00	4,129,530.00
远期外汇保证金(受限资金)	7,955,146.58	
合计	20,276,196.58	4,129,53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远期外汇保证金(受限资金)		4,547,046.94
合计		4,547,046.9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票据贴现	530,977,496.31	1,037,920,766.76
质押定期存款		1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2,900,000.00	85,870,095.72
合计	533,877,496.31	1,133,790,862.4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回购股份支出	40,139,399.00	57,861,645.35
供应链金融贷款手续费支出	1,722,423.45	
新租赁租金	1,275,603.08	819,086.17
票据保证金	11,115,218.93	
可转债回购支出	1,649,400.00	2,000.00
可转债转股零股资金	26,578.45	
合计	55,928,622.91	58,682,731.52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35,257,142.82	958,021,099.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8,111,027.93	50,948,770.63
信用减值损失	16,039,845.84	7,101,92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383,634.19	363,374,351.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4,037.12	605,779.21
无形资产摊销	48,295,348.05	46,321,672.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882,587.28	57,167,6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197,908.46	3,868,055.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2,029,012.64	10,294,093.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875,400.00	1,547,8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92,808,054.32	155,272,704.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9,447,848.89	8,261,14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148,719.77	-9,533,66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09,224.89	-681,968.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7,339,205.11	-108,219,86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04,340,706.14	-710,136,468.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81,356,946.47	74,263,169.73
其他	-6,324,566.23	-49,249,02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98,323.87	859,227,320.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50,840,266.80	1,869,075,999.26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69,075,999.26	2,045,240,990.7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235,732.46	-176,164,991.45

(3)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4)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550,840,266.80	1,869,075,999.2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1,981,588.00	1,029,067,92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8,858,678.80	840,008,078.45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0,840,266.80	1,869,075,999.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664,580.87	详见五.1
合计	129,664,580.87	

6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616,440.32	7.0288	60,563,235.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121,090.89	7.0288	162,513,523.6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56,193.84	7.0288	6,018,015.26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4,162,538.05	7.0288	29,257,647.45
欧元	1,633,500.00	8.2355	13,452,689.2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181,611.99	7.0288	1,276,514.3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7,984.00	7.0288	196,693.94

(2) 境外经营实体

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帝乐公司在香港设立,主要经营范围为进出口贸易,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美元核算。福帝乐公司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麟公司在新加坡设立,主要经营范围为进出口贸易,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美元核算。美麟公司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收购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反向收购。

4.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处置子公司。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设立控股子公司恒骅新能

本公司与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朱家骅签订《合作协议》,三方基于技术互补与产业协同,成立合资公司恒骅新能(恒骅新能注册资本 37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8.70 万元,持股比例 51%;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27.03%;朱家骅出资 81.30 万元,持股比例 21.97%),开发“冷中取热/冷热联供”技术装备和商业推广,推动能源化工、轻工、食品、制药行业的产业升级,实现新质生产力对传统耗能模式的替代,并通过创新技术成果本身及其产业化工程服务获取收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恒骅新能全额支付资本金 188.70 万元。

(2) 设立全资子公司恒源贸

本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经本公司总裁批准,成立全资子公司恒源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向恒源贸支付资本金，恒源贸也未开展经营活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川恒营销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川恒生态	四川省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市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川恒物流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物流、运输	100.00		新设
恒昌福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福帝乐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新设
福麟矿业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采矿、销售	90.00		新设
广西鹏越	广西扶绥县	广西扶绥县	生产、销售	90.00		新设
恒轩新能源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60.00		新设
福祺矿业	贵州省瓮安县	贵州省瓮安县	矿产资源开采	81.65		新设
恒达矿业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51.00	40.01	新设
恒昌新能源	贵州省瓮安县	贵州省瓮安县	生产、销售		90.00	新设
恒冠新能源	贵州省瓮安县	贵州省瓮安县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美麟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	100.00		新设
黔源地勘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矿产资源开采	58.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美潏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	100.00		新设
恒骅新能	四川省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市	研发	51.00		新设
恒源贸	贵州省瓮安县	贵州省瓮安县	销售	100.00		新设

注：本年新设控股子公司恒骅新能及全资子公司恒源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化”相关内容。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麟矿业	10.00%	84,755,978.68	54,500,000.00	142,447,907.03
广西鹏越	10.00%	4,795,354.13		30,321,753.64
黔源地勘	41.50%	1,819,735.02		589,617,325.44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麟矿业	567,968,650.04	2,081,051,861.43	2,649,020,511.47	814,608,229.71	409,933,211.51	1,224,541,441.22
广西鹏越	1,005,500,286.55	2,155,647,000.83	3,161,147,287.38	2,620,901,162.98	147,028,588.05	2,767,929,751.03
黔源地勘	604,075,932.57	1,462,147,416.05	2,066,223,348.62	50,722,708.86	594,736,000.15	645,458,709.01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麟矿业	799,692,461.40	1,965,264,180.09	2,764,956,641.49	1,093,193,269.53	555,251,608.16	1,648,444,877.69
广西鹏越	822,896,597.52	2,239,935,592.96	3,062,832,190.48	2,573,140,534.62	147,282,004.18	2,720,422,538.80
黔源地勘	44,039,716.01	1,389,779,661.23	1,433,819,377.24	17,692,950.71		17,692,950.7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麟矿业	1,634,855,976.01	847,559,786.66	847,559,786.66	1,171,650,415.95	1,443,963,759.33	690,496,397.71	690,496,397.71	220,100,005.72
广西鹏越	3,446,461,429.66	47,953,541.29	47,953,541.29	-192,945,443.65	1,971,006,620.54	-207,913,332.63	-207,913,332.63	-165,976,990.89
黔源地勘		4,384,903.65	4,384,903.65	-13,759,451.58		1,927,538.82	1,927,538.82	11,068,047.73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瓮安	瓮安	磷矿勘探	49.00		权益法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数据按失去控制权时点的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项目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187,012,678.66	320,543,134.88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2,236,714.04	206,554,497.67
非流动资产	4,558,713,187.33	4,337,294,129.99
资产合计	4,745,725,865.99	4,657,837,264.87
流动负债:	255,114,564.38	295,455,519.89
非流动负债	1,602,691,862.84	1,569,570,862.84
负债合计	1,857,806,427.22	1,865,026,382.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87,919,438.77	2,792,810,882.14
持股比例	49.00%	49.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15,080,525.00	1,368,477,332.25
调整事项		
--商誉	-92,414,554.31	-92,414,554.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6.99	36.9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22,666,007.68	1,276,062,814.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8,484,480.02	37,218,459.13
财务费用	23,325.11	
所得税费用	35,677,840.03	-8,456.82
净利润	95,108,556.63	-10,972,741.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综合收益总额	95,108,556.63	-10,972,741.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2,385,786.34	156,643,812.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696,932.23	-8,523,356.39
--其他综合收益	-729,631.56	25,090.08
--综合收益总额	-38,426,563.79	-8,498,266.31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 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无。

八、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951,458.44	12,601,262.21		5,137,225.98		32,415,494.6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6,345,993.86			984,052.64	544,020.76	14,817,920.46	与收益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与收益相关	13,411,669.25	其他收益	13,411,669.25	该项为本年直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7,216,200.00	制造费用	7,216,200.00	该项为本年直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19,323,514.10	财务费用	19,323,514.10	该项为本年直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与资产相关	5,137,225.98	其他收益	5,137,225.98	该项为递延收益转入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984,052.64	其他收益	984,052.64	该项为递延收益转入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于202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货币性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其他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货币资金-美元	8,616,440.32	13,317,788.98
应收账款-美元	23,121,090.89	19,628,363.95
应付账款-美元	856,193.84	5,694,454.12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随着国际市场占有份额的不断提升,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远期锁汇、调整销售政策等措施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各类借款期限的融资需求。并且通过借款合同,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报告期末本公司向银行借款余额合计168,746.74万元,借款利率逐年下降(以LPR利率为基准-N个BP),利率风险较低。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及销售各类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对赊销客户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必要的措施和程序,以确保债权的回收。对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履行到期债务。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5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美元)	对净利润的影响(欧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美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欧元)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1,312,456.84		1,312,456.84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1,312,456.84		-1,312,456.84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应收款项融资			57,772,746.80	57,772,746.8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372,125.00	20,723,725.00	37,095,85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9,000,000.00	16,372,125.00	78,496,471.80	393,868,596.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负债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依据各月最后一个工作日签约银行提供的远期外币结汇汇率报价,与本集团已签订的远期交易锁定的汇率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相关市价依据。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根据被投资方权益发生的外部交易价格,即第三方之间转让被投资方权益工具的交易价格确认。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综合	11,497.059 万元	45.69	45.69

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李光明和李进。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金恒旺锂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肥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乐山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易纳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
贵州省川恒慈善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发起成立的社会组织

2. 关联交易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含税)	上年发生额(含税)
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4,310.00
合计			184,310.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含税)	上年发生额(含税)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100,864,592.44	74,328,553.46
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941,809.70	5,271,000.00
合计		146,806,402.14	79,599,553.4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承租情况: 无。

2) 出租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年4月2日	2028年4月1日	否
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34年3月28日	2037年3月28日	否
贵州川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8年1月20日	2031年1月20日	否
贵州川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8年10月30日	2031年10月30日	否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年11月9日	2028年11月9日	是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6年6月14日	2029年6月13日	否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8年7月20日	2031年7月19日	否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8年10月20日	2031年10月20日	否
贵州福麟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8年12月25日	2031年12月25日	否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4年7月20日	2027年7月19日	是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5年9月18日	2027年9月17日	是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25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是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6年6月23日	2031年6月23日	否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27年6月21日	2030年6月20日	否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1,274,000,000.00	2037年8月26日	2040年8月25日	否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川恒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96,500,000.00	2031年4月18日	2034年4月18日	否
四川川恒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34年3月28日	2037年3月28日	否
四川川恒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9,000,000.00	2025年3月20日	2028年3月19日	否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6年6月29日	2029年6月28日	否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000.00	2027年3月29日	2030年3月28日	是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6年3月5日	2028年3月5日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8,495,109.99	5,761,375.34

(8) 其他关联交易

贵州省川恒慈善基金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光明和李进共同发起成立的慈善公益组织,本年度,本公司支付 176,400.00 元购买 490 套课桌椅捐赠给贵州省川恒慈善基金会,用于资助福泉市第一小学。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311,130.00	315,556.50	5,171,000.00	258,55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新疆博硕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66,972.48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博硕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8,027.52	
合同负债	新疆博硕思肥业有限公司		487,435.78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博硕思肥业有限公司		43,869.22
合同负债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34,403.67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3,096.33
合同负债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11,123.85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1,001.15

4. 关联方承诺：无。

5. 其他：无。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本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5,249,360.00
本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923.24 万股/105,249,360.00 元，分别于 2026 年和 2027 年各解锁一半。

注：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向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向 902 名授予对象授予 923.2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40 元/股，授予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授予日公允价值计算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解锁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2,912,673.16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9,146,986.80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无。

4. 股份支付的终止或修改情况：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浙江金恒旺锂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0 亿元, 金圆中科持股比例为 51%, 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7,850.00 万元; 欣旺达持股比例为 35%, 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2,250.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4%, 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4,900.00 万元, 以自有资金出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实际向金恒旺出资 3,500.00 万元, 故本公司尚需履行对金恒旺出资 1,400.00 万元的义务。

(2) 除上述事项外,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集团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 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0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0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股本总额调整分红现金总额。 按公司最新总股本 605,906,383 股测算 (不考虑股权激励回购对总股本的影响), 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0 元 (含税), 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908,859,574.50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注: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957,945.37	100.00	468,959.67	0.30	153,488,985.70
其中：账龄组合	9,379,193.43	6.09	468,959.67	5.00	8,910,233.7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44,578,751.94	93.91			144,578,751.94
合计	153,957,945.37	100.00	468,959.67		153,488,985.7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599,964.97	100.00	1,865,827.57	0.43	428,734,137.40
其中：账龄组合	34,126,152.34	7.93	1,865,827.57	5.47	32,260,324.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96,473,812.63	92.07			396,473,812.63
合计	430,599,964.97	100.00	1,865,827.57		428,734,137.40

1) 年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3,957,945.37	468,959.67	0.30
合计	153,957,945.37	468,959.67	0.3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957,945.37
合计	153,957,945.37

(3) 本年应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65,827.57	-1,396,867.90			468,959.67
合计	1,865,827.57	-1,396,867.90			468,959.67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9,012,392.68	1年以内	57.82	
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2,955,916.06	1年以内	27.90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395,341.62	1年以内	6.75	
贵州宏安矿业有限公司	6,014,707.28	1年以内	3.91	300,735.36
ADITIVOS & ALIMENTOS S.A.-ADIFEED	2,981,595.87	1年以内	1.94	149,079.79
合计	151,359,953.51		98.32	449,815.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0	43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79,256,473.54	2,299,298,401.28
合计	2,059,256,473.54	2,738,298,401.28

2.1 应收利息: 无。

2.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川恒营销		
福麟矿业	80,000,000.00	439,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439,000,000.00

2.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	1,974,610,571.50	2,295,440,377.23
备用金	2,208,040.62	1,538,599.62
保证金	1,844,670.50	1,901,720.50
其他款项	1,994,516.97	1,659,608.30
合计	1,980,657,799.59	2,300,540,305.6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73,983,772.85
1至2年	24,536,510.65
2至3年	681,033,325.09
3至4年	326,000.00
4至5年	23,530.00
5年以上	754,661.00
合计	1,980,657,799.59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41,904.37			1,241,904.37
2024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59,421.68			159,421.6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01,326.05			1,401,326.05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41,904.37	159,421.68			1,401,326.05
合计	1,241,904.37	159,421.68			1,401,326.05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851,919,210.48	2年以内	43.01	
贵州恒达矿业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709,385,091.02	3年以内	35.82	
贵州恒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70,154,144.25	1年以内	18.69	
贵州福祺矿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6,389,315.89	1年以内	0.83	
贵州黔源地质勘查设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027,076.79	1年以内	0.56	
合计		1,958,874,838.43		98.9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25,627,788.97		2,925,627,788.97	2,624,694,670.55		2,624,694,670.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2,999,805.35	30,628,021.12	112,371,784.23	156,643,812.65		156,643,812.65
合计	3,068,627,594.32	30,628,021.12	3,037,999,573.20	2,781,338,483.20		2,781,338,483.2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川恒营销	30,055,267.00	3,034,290.39		33,089,557.39		
川恒生态	90,729,792.86	12,279,946.39		103,009,739.25		
恒昌福	1,500,000.00			1,500,000.00		
福帝乐	2,665,131.80	18,313,341.27		20,978,473.07		
福麟矿业	538,177,500.00	4,615,315.39		542,792,815.39		
广西鹏越	648,000,000.00	2,613,748.22		650,613,748.22		
川恒物流	10,000,000.00	175,669.44		10,175,669.44		
恒轩新能源	240,000,000.00	241,650,228.03		481,650,228.03		
恒达矿业	233,760,000.00	16,336,962.71		250,096,962.71		
福祺矿业	1,000,000.00			1,000,000.00		
美麟公司	500,629.58			500,629.58		
黔源地勘	827,306,349.31			827,306,349.31		
成都美潏	1,000,000.00	26,616.58		1,026,616.58		
恒骅新能		1,887,000.00		1,887,000.0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合计	2,624,694,670.55	300,933,118.42		2,925,627,788.97		

注 1: 本公司本年度以自身权益向子公司员工实施股权激励, 根据授予情况, 对子公司川恒营销、川恒生态、福麟矿业、广西鹏越、川恒物流、恒轩新能源、黔源地勘及成都美潏分别确认长期股权投资 3,034,290.39 元、4,279,946.39 元、4,615,315.39 元、2,613,748.22 元、175,669.44 元、1,650,228.03 元、196,962.71 元及 26,616.58 元。

注 2: 川恒生态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主要承担技术孵化的职责, 根据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情况, 本公司拟对其增资 5,000.00 万元以满足经营及建设资金需求。截至 2024 年末, 本公司已增资 4,200.00 万元; 本年度, 本公司完成剩余出资 800.00 万元。

福帝乐为本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负责部分出口贸易, 注册资本为 2,300.00 万港元。截至 2024 年末, 本公司实缴出资为 300.00 万港元 (人民币金额 2,665,131.80 元); 本年度, 本公司完成剩余出资 2,000.00 万港元 (人民币金额 18,313,341.27 元)。

恒轩新能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 80,000.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本公司认缴 48,0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0.00%。截至 2024 年末, 本公司实缴出资为 24,000.00 万元。本年度, 本公司完成剩余出资 24,000.00 万元。

恒达矿业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 49,000.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认缴资本金 24,99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 本公司实缴出资为 23,376.00 万元。本年度, 本公司完成剩余出资 1,614.00 万元。

恒骅新能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 370.0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88.70 万元, 持股比例 51%。本年度, 本公司已向恒骅新能全额支付资本金 188.70 万元。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4,179,930.42			7,806,558.41			6,000,000.00			65,986,488.83	
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677,829.38			-14,495,977.74		331,488.65				45,513,340.29	
浙江金恒旺锂业有限公司	32,786,052.85			-1,021,179.08	-264,897.54			30,628,021.12		871,955.11	30,628,021.12
合计	156,643,812.65			-7,710,598.41	-264,897.54	331,488.65	6,000,000.00	30,628,021.12		112,371,784.23	30,628,021.12

注：详见附注“五、12.长期股权投资”。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69,675,028.72	2,581,256,771.15	3,224,295,379.06	2,408,407,722.16
其他业务	248,502,180.99	97,031,436.98	567,983,469.13	418,169,742.62
合计	3,618,177,209.71	2,678,288,208.13	3,792,278,848.19	2,826,577,464.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按产品类型	3,618,177,209.71
其中：磷酸一铵	1,690,884,762.50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1,163,684,263.43
磷精矿	364,498,763.59
磷酸	107,765,420.93
铁精粉	92,209,780.38
聚磷酸铵	55,403,011.21
磷酸铁	4,065,015.61
化工产品	3,236,702.61
其他	136,429,489.45
按经营地区分类	3,618,177,209.71
其中：国内销售	3,488,772,212.68
国外销售	129,404,997.03

注：本公司本年轻销少数民族特需品、生产生活必需品以及收购（加工销售）民族地区农副产品销售额合计 2,856,029,574.59 元（其中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1,163,684,263.43 元、饲料级磷酸氢钙 1,460,548.66 元、肥料级磷酸一铵 1,690,884,762.50 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额的比例为 78.94%。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10,598.41	-7,690,656.6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500,000.00	86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88,800.00	-176,59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96,677.08	911,465.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24,439.58	1,584,489.2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94,027.78	37,861.11
票据贴现取得的投资收益	-3,536,240.90	
合计	483,657,105.13	858,666,566.4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7,908.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1,605,902.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15,552.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09,299.56	
小计	19,514,246.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3,470.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9,316.37	
合计	17,340,09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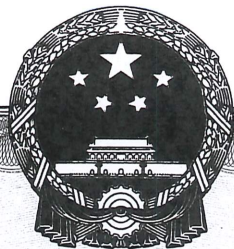
(1) 公司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

项目	金额	原因
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其中:递延收益摊销	6,121,278.62	在可预见的未来能持续取得
稳岗补贴	1,129,281.24	在可预见的未来能持续取得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7	2.1898	2.18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4	2.1594	2.159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0日
y m d



姓名 何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0-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0270102463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何勇
证书编号:510100020058

51010002005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06月01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12月3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2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y m d



姓名 范大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21319760821167X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范大洋

证书编号:510100023089

2017.12.20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30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12

月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合格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06年12月31日